

2019 年度机动车检验机构联合监督检查结果（处理建议）

序号	机构名称	检验类别	问题事实描述	处理建议
1	日照蓝大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2019 年期间核查计划中未包含汽车悬架装置检查仪和碳平衡油耗仪； 2、标准物质一览表中缺少转速表、标准流量计。	自行整改
2	临沂市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设备检定/校准周期检定计划中未包含水平尺； 2、停用的 MQW-511 未粘贴红色标识； 3、标准物质期间核查计划中未包含气体涡轮流量计和数字转速表； 4、存档检测报告车牌号为鲁 QST973(编号为 371211711909030937074031)的环保检测报告无 OBD 诊断仪生产企业和型号记录； 5、作废存档文件 GB18285-2005 和 GB3847-2005 未加注“作废”标识。	自行整改
3	高密市隆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仪器设备检定/校准周期表缺少送检负责人信息。 2、编号为 181227 的环境参数仪无校准确认记录。 3、厂区道路未注明人行道和车行道。 4.1、底盘动态检验区缺少警示标识； 4.2、号线底盘检查用的地沟内部分照明灯具不亮； 4.3、1 号线、2 号线车间出口无安全防护设施。 5、未建立视频录像备份的记录。 6、该机构法定代表人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由任慧静变更为任成明，受控《质量手册》中附件 1 组织机构框图、附件 6 检验人员一览表中未进行法定代表人更改。	自行整改
4	诸城市百弘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校准证书编号为声校字第 1905311 号滤光片的评价确认表有误。 2、出厂编号为 180402 的机动车排气分析仪的状态标识失效。 3、车间出口无式安全防护设施。 4.1、质量负责人范美玲的人员履历表中培训记录未及时更新； 4.2、无设备操作人员准许使用相关设备的授权文件。 5、小型车鲁 G737AG 在 1 号环保线进行检测时没有设置轮胎楔形块防护措施。	自行整改
5	肥城顺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2019 年度仪器设备的检定/校准周期表缺少安综检设备部分内容； 2、检测仪器设备状态标识内容不完整，编号为 1808021 的底盘测功机、出厂编号为 181088 的机动车前照灯检测仪状态标识未及时更新； 3、试验车道标线不清晰。	自行整改
6	东平县东原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仪器设备的检定周期表缺少检定周期、送检负责人； 2、试验车道宽度未标识； 3、许可的资质认定检验项目未公示。	自行整改

7	青岛众诚顺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安、环、综	1. 条款 4.2.5: 未对汽车悬架检验台校准证书结果进行确认。 2. 条款 4.2.7: 机动车排气分析仪(编号 14070674)设备档案中缺少期间核查记录。 3. 条款 6.1: 试验车道缺少宽度、起点、终点标识。 4. 条款 7.2: 标准物质的台账中缺少管理人的信息。 5. 条款 13.2: 2019 年度维护计划中缺少安检设备的信息。	自行整改
8	昌乐恒昇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排气分析仪未及时更新检定状态标识。 2、标准物质登记台账中的标准气体无浓度成分和有效期。 3、未公示通过的资质认定检验项目, 未公示检测标准。 4、公示的监督栏无监管部门监督电话。 5、路试车道无宽度标识。 6、20%驻车坡道无坡度标识. 未制定应急预案, 场地内未设置人行通道及标识。 7、期间核查计划表中无设备编号。	自行整改
9	临朐县交通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原安检 4 号线停用的轴重仪未粘贴红色停用标识。 2、新增设备期间核查计划表中设备无编号信息, 无法追溯。 3、五气分析仪标定/校准记录表记录信息不完整。 4、驻车坡道未施划中间线; 公示的监督栏中监管部门电话不全。 5、环保检测线现场无编号标识。 6、标准气体台账未对不同组份标准气体分别建档。	自行整改
10	烟台恒邦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气压表检定周期与检定计划不符, 前照灯检定计划周期超范围, 检定周期表缺少送检负责人。	自行整改
11	淄博洋沅崖汽车尾气检测有限公司	环检	1、设备检定周期表检定时间应具体到日期。 2、不透光度计 编号: T145319L、汽车底盘测功机 编号: C144408L, 校准证书缺少确认评价。 3、没有安全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 未在场区设置人行道及车行道。 4、通过的资质认定检验项目没有公示。 5、2019 年仪器设备期间核查计划表缺少流量计核查计划。	自行整改
12	滕州市恒捷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4.2.7 现场未发现汽车侧滑台、平板式制动检验台、机动车前照灯检测仪期间核查记录; 2、4.6.3 2019 年检定周期表中无送检负责人; 3、4.6.5 汽车通用转速仪、便携式制动性能测试仪设备校准证书, 对校准内容进行确认结果的表述不正确; 4、4.6.6 未公示机构许可的资质认定检验项目; 5、5.1 无检测人员邱浩能力确认记录;	自行整改

			6、6.1 试验车道无安全隔离、宽度标识；安检出口无引道标识、引导牌； 7、9.5 汽车侧滑检验台及平板制动检验台维护记录与作业指导书的维护方法不一致； 8、13.2 机构作废文件登记表中无 GB3847-2005、GB18285-2005、DB37/657-2011 的记录。	
13	博兴县交通汽车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 检测地址一：转速分析仪校准证书（证书号 1902476）确认内容与校准结果不符。 2. 检测地址二：电子秒表、游标卡尺状态标识缺少仪器设备编号。 3. 检测地址一：无 2019 年侧滑检验台期间核查记录；碳平衡油耗仪设备档案中未记录 2018、2019 年检定校准时间。 4. 未提供标准气体供应商的合法资质。 5. 校准证书编号：LC003-190308 的“计量器具检定校准结果分析确认表”无文件标识。	自行整改
14	费县蓝天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4.6 出厂编号为 286 的外廓尺寸自动测量仪、编号冀制 00000138 号摩托车轮偏检测仪无停用标识； 5.1 无外检员张闯、刘传福的能力确认记录； 6.1 试验车道无起止标识、无中线； 6.6 1、检测车间线号标志混乱、入口无效隔离设施、缺少限速标识； 2、服务大厅缺少环保检测流程图、公正性声明； 3、安检 1 号地沟无强制通风装置，安全防护栏损坏； 4、通道圆无切入线； 8.2.5 外廓尺寸检测指示灯牌安装位置不方便对引车人员指示操作 13.1 期间核查记录表缺少汽车排放测试仪 MQW5102 的核查记录	自行整改
15	烟台成大机动车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4.2.7 缺少新购仪器设备 MQW-5105 汽车排放气体测试仪申购验收记录；2019 年仪器设备期间核查计划中末次检定时间填写错误；底盘测功机（编号 160273）期间核查记录无速度核查内容。 2、11.5 鲁 F512S5（报告编号：370602371909260846033031）报告中检测设备信息中分析仪名称与实际不符。 3、13.4 未对 GB 18285-2018、GB3847-2018 等检测依据的标准受控管理，且不能提供发放记录。 4、18 安检 2 号线地沟配置的摆渡车（三轮车使用）已拆除，建议撤销三轮车检验能力。	1. 自行整改 2. 建议注销资质（三轮车检验）

16	菏泽陶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上岗确认表信息不全。 2、路试车道缺少标识、无示宽线标识；通道圆缺少标识。未明示公司许可的资质认定检验项目。 3、标准物质未建立使用台账。 4、报告单编号 371703541909161703568901 车牌号鲁 RM3896 重型自卸货车，车载诊断系统（OBD）未检验未报告；报告单编号 37170019080701454 车牌号鲁 RM3896 重型自卸货车，制动项目检测中未采集制动台的复合称重数值。 5、档案室缺少档案柜，档案不能保证长期保存。 6、缺少设备检定/校准计划；质量手册缺少发放记录，质量手册未受控。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17	青岛鑫达机动车尾气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校准证书编号为 DC19Z-AA000725 和 YH-20190101114 的滤光片的评价确认表有误。 2、设备编号为 160244 的汽车底盘测功机期间核查未核查测功机速度。 3、检测公示的加载减速法排放烟度限值错误。 4、外检区域内未注明车行通道和人行道标识。 5、未见环保 8 号线分析仪（MQW-5102）日常低标气检查记录。 6、留存的鲁 BQ9R06 检验报告原始记录人工检验部分无唯一性编号。 7、鲁 BQ9R06 的人工检验部分无底盘动态检验员和底盘检验员的签字。 8、质量手册第 10 页 2.2.2 和 2.2.3 引用标准代号有误。作业指导书第 77 页 2.5 光束照射位置内容不正确。	责令 1 个月内改正
18	青岛盛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出厂编号为 2826、2833、2835 的透射式烟度计滤光片无校准确认记录。 2、2019 年仪器设备期间核查计划表缺少安检及棕检部分。 3、授权签字兼技术负责人王长春的人员档案中缺少综合性能检测的能力证明材料，培训内容中 GB18565-2016 的培训记录未及时更新。 4、停车场无标识；公示的加载减速法排放烟度限值错误；环保车间工位布置图汽油 3 号线标注有误；2019 年 7 月 10 日通过的计量认证项目表未公示。 5、冀 T61229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无底盘动态检验员和车辆底盘部件检查员签名。 6、缺少质量手册与《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检验检测机构通用要求（RB/T214-2017）》、《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机动车检验机构要求（RB/T218-2017）》的条款对照表。 7、2019 年服务供应商名单不全。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19	青岛顺涛机动车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出厂编号为 1612284 的外廓尺寸检测仪无校准确认记录。 2、出厂编号为 14070611 的机动车前照灯检测仪的状态标识失效。 3、期间核查记录未涵盖所有设备。 4、技术负责人郭咸竹的人员档案中考试成绩汇总表和考试试卷成绩不一致。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5、缺少工位布局图，未张贴 GB7258-2017 的资质认定项目通过表。 6、底盘部件检查人员未佩戴安全帽。 7、留存的检验报告编号 2019082300035-1（鲁 B8T922）人工检验部分无唯一性编号。 8、职能分配表无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机动车检验机构要求部分。	
20	临沂万达兴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未对汽车外廓尺寸检测仪校准证书进行确认评价。 2、出厂编号为 17-107 的烟度计滤光片校准确认记录数值精度错误。 3、李纪林的人员档案中培训记录表未更新。 4、底盘动态检验区缺少标识牌及警示标识。 5、未见环保 2 号线分析仪（MQW-5102）日常低标气检查记录。 6、留存的检验报告编号 2019091700027-4（鲁 Q673NH）仪器设备检验部分的二轴制动项目判定不符合要求。 7、留存的检验报告编号 2019090800007-2（鲁 LCH011）人工检验部分无唯一性编号。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21	平邑县同承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安、环	1、4.2.1. 未提供 2019 年新购透射式烟度计、气体涡轮流量计的申购、验收记录。空盒气压表黏贴的状态标识中其检定单位：临沂市计量检定所与实际检定单位：山东省计量科学研究院不一致。机动车排气分析仪(证书编号:K10-20190124)的检定证书的检定结论:准予作 0 级使用,不满足 GB18285-2018 检验标准要求。 2、6.6 驻车坡道坡底和部分安全防护栏损坏。 3、11.2 车辆鲁 Q7E726 的检验报告编号不具备唯一性标识。 4、14.3 2019 年 4 月 5 日内部审核记录和内部审核报告的 4 个不符合项与实际审核发现的 2 个不符合项不一致。 5、15.1 2019 年 4 月 10 日管理评审报告中的 2 个内部审核不符合项,与 2019 年 4 月 5 日内部审核材料中的 4 个不符合项不一致。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22	沂南县中辉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4.2.7 数字式声级计设备档案无使用记录,该设备验收未签字。 2、5.5 未对引车员、地盘检验人员、设备管理员、登录员、外检人员任命授权。 3、6.6 试验车道无起始标识和安全防护措施。 4、11.9 底盘部件检查人员林清华未在车辆鲁 Q693CR（报告编号：37112119091704383）人工检验表上签字。 5、13.4 未对检测依据的标准受控管理。 6、14 原有的 2 名内部审核人员,其中李艳与 2019 年 2 月份辞职,机构至今未配备新的内审员。查 2019 年 1 月 12 日的内审不符合项报告与内部审核报告中的不符合项内容不一致;且未对 RB/218-2017《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能力评价 机动车检验机构要求》的要素进行审核。内部审核有关材料中使用了过期作废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23	博兴县众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 法定代表人、最高管理者发生变更未办理变更手续。 2. 未对汽车排放气体测试仪（设备编号 192520）、汽车排放气体测试仪转化炉（设备编号 195047）有效确认。 3. 未按 2019 年计划对汽车侧滑检验台进行期间核查。 4. 2019 年培训计划中 7 月和 9 月的培训计划未实施。 5. 公示的检验标准中包含部分过期标准；无检验工位布置图。 6. 未提供标准气体供应商的合法资质。 7. 未按 2019 年内部比对计划进行安检 1 号线项目的人员比对验证。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24	青岛佳宏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通用转速适配器（编号 VUT490-11610）检定证书中检定依据、计量标准装置不符合要求，机构未对该证书进行有效确认。缺少部分设备（包括轮重台、制动台等）证书确认表。 2、未按期间核查计划进行设备期间核查（计划 2018 年 10 月）。 3、编号为 012019090900062 的检验报告中“货厢”项目为不需要检测项目，实际进行了检测。 4、编号为 370281001201909070003 的检验报告备注中检验依据 GB/T18565-2011 标注错误，应为 GB/T18566-2011。 5、编号为 012019091600025 的检验报告的检验记录表（人工检验部分）缺少底盘动态检验员、底盘部件检查检验员签字。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25	青岛宏昌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缺少 2019 年度证书确认表。 2、编号为 37020321906280111 的检验报告的检验记录表（人工检验部分）外廓尺寸、核定载质量栏填写错误，该报告缺少人工检验复检记录。 3、检验记录单编号为 370282001201907200008 的外检单中门窗玻璃项目检验结论未记录。 4、编号为 370282061907021421574041 的检验报告录入信息中缺少气缸数。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26	青岛海斌通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缺少转速表（型号 DM6234P+）检定或校准证书。 2、缺少 2019 年度证书确认表。 3、场区道路设置上未注明人行通道和车行道；未制定安全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 4、未明示资质认定证书及检验项目，明示的“收费标准及检验依据”中检验依据名称错误。 5、编号为 37020191909170022 的检验报告的检验记录表（人工检验部分）外廓尺寸栏填写错误。 6、编号为 37020191909170022 的检验报告的检验记录表（人工检验部分）缺少底盘动态检验员、底盘部件检查检验员签字。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27	青岛丰联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发动机转速仪（编号 18505）校准证书中校准依据、计量标准器不符合要求，机构未对该证书进行确认。 2、试车通道路面破损，缺少起始标识；通道圆标识不清。 3、场区道路设置上未注明人行通道和车行道；未制定安全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 4、编号为 37020491906290066 检验报告中“驱动型式”、“驻车轴”栏信息录入错误。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28	青岛安之捷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缺少部分设备（包括底盘测功机、汽车 NOx 分析仪等）的证书确认表。 2、安检 2 号线检测设备未按期间核查计划进行期间核查。 3、环保标准变更后，未对检验人员进行能力确认。 4、未明示资质认定检验项目，明示的检验标准中 GB25990-2010《车辆尾部标识板》名称错误。 5、编号为 37020631909060008 的检验报告检验记录表（人工检验部分）中“货厢”项目填写错误。 6、编号为 37020631903140018 的检验报告人工检验“盘式制动器”项目为不需要检测项目，实际进行了检测。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29	泗水县康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4.2.7 汽车制动检验台仪器设备维护记录中未填写维护人和维护日期。 6.6 （1）、未对外公示检验标准； （2）、公示的授权签字人岗位职责与质量手册规定不一致。 （3）、公示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流程图与机构实际流程不符。 7.2 标准气体未按照标准气体证书规定的储存条件进行存储。 11.2 （1）、车牌号码为鲁 HHQ897 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无唯一性检验记录编号； （2）、车牌号为鲁 H179L1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底盘动态检验项目和车辆底盘部件检查项目判定记录未按规定进行修改。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30	鱼台县晟德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4.2.7 （1）、汽车悬架检测台进行期间核查未按照计划进行； （2）、仪器设备期间核查计划表中缺少设备编号，无法确定设备的唯一性。 6.6 （1）、综安混合 1、2 号线车间出口未能有效隔离。公示的通过计量认证项目表中环保项目未更新； （2）、公示的档案管理员、质量负责人等岗位职责与质量手册中规定不一致；检测依据技术标准公示中存在 DB/657-2011 作废标准。 7.2 （1）、标准气体未按照标准气体证书规定的储存条件进行存储。 （2）、标准物质一览表中缺少标准物质编号，无法确定标准物质的唯一性。 11.1 （1）、车牌号码为鲁 H24D99 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无唯一性检验记录编号； （2）、编号为 3700331982201480 报告的档案中，未留存安检复检记录。 13.1 缺少升降式驻车坡道使用和维护方法；作业指导书中的整备质量检测设备与实际不一致。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31	济宁市盛源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4.2.7 （1）、电子汽车衡进行期间核查未按照计划进行；（2）、仪器设备期间核查计划表中缺少设备编号，无法确定设备的唯一性。 5.1 缺少张秋英建立劳动、聘用或录用关系证明；缺少朱秀年能力确认记录。 6.4 缺少安全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6.6 1. (1)、安综混合 1 号线油耗和环保工位未设置警示标识和安全防护措施。(2)、环保 3 号线资质认定检验项目公示不完整,缺少简易工况法和双怠速法。 7.2 标准气体未按照标准气体证书规定的储存条件进行存储。 9.2 编号为 37081131908261333094051 报告中,燃油形式录入错误。 11.1 编号为 37004919081301727 报告的档案中,未留存安检复检记录。	
32	济宁亚圣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4.1.1 平板制动检验台证书中缺少必检项目; 2、4.2.3 设备检定周期表无送检负责人信息; 3、4.2.5 电涡流式测功机、碳平衡油耗仪设备校准证书,对校准内容进行确认结果的表述不正确; 4、4.2.6 环保车间内标准气体、5m 钢卷尺、客气通道未粘贴状态标识;通用转速仪粘贴标识与实际检测单位不符;环保车间停用的分析仪粘的贴状态标识不符合要求; 5、4.6 数字温湿度大气压力计未按照要求放在环保车间; 6、6.1 试验车道没有安全防护措施;安检线入口、出口安全防护措施不规范; 7、6.3 安检地沟通风管道破损;安检 1 号线灭火器内药品超期; 8、6.6 环检 2、3 车间无通道标识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33	邹城市顺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4.1.1 外检 3 号线底盘间隙仪坏,未粘贴停用标识; 2、4.2.3 设备检定周期表无送检负责人信息; 3、4.2.5 未对车辆外廓尺寸动态测量仪和便携式制动性能测试仪校准证书进行确认; 4、4.2.6 通用转速仪、外廓尺寸动态测量仪、轮胎气压表、5m 钢卷尺未粘贴状态标识; 5、4.2.7 平板制动、汽车制动轮重检验台、汽车排气流量分析仪档案中维护、使用记录仅到 2018 年 3 月;无汽车轮重检验台(1710130)、机动车前照灯检测仪(172448)期间核查记录 6、4.6 声级计、温湿度计、空盒气压表未按照要求放在环保车间,而放在仓库; 7、5.1 安检登录员蒋彩霞无 RB/T214-2017 和 RB/T217-2017 培训记录,其人员能力确认记录中无教育和经验记录; 8、6.1 试验车道的宽度没有明显标识、没有安全防护措施;安检 1、2 号线无通道标识; 9、6.4 场区道路无人行道和车行道标识; 10、6.6 业务大厅公示的内审员岗位职责及要求进行检查评审的依据为实验室资质认定评审准则;未公示已许可的资质认定检验项目、投诉监督栏; 11、10.1 车辆为鲁 HKG196、鲁 H588C5 2019 年度报告中未保存其不合格检验报告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34	济宁元通车辆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4.1.1 现场未见 5m 钢卷尺证书; 2、4.2.6 环保车间内标准气体、客气通道引动测量装置未粘贴状态标识;转化炉的状态标识内容缺少检定日期; 3、4.2.7 平板试验台(编号 16003C)、汽车制动检验台(编号 16051A)档案中缺少期间核查记录;汽车侧滑检验台(编号 16057D)期间核查与计划表中的方法不一致; 4、6.1 试验车道没有进行有效的安全防护措施; 5、6.3 1 号、3 号外检地沟通风管道破损; 6、6.4 安检车间各线之间没有进行有效的安全隔离防护; 7、7.2 标准物质使用记录填写不完整。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35	淄博绿城尾气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4.1 外廓尺寸测量仪 3 月搬迁后没有检定，未出具报告。 2、6.6 环保 检验标准限值公示错误、无安检 1 号线工位布置图、驻车坡道无标识。 3、7.2 该机构未按 GB3847-2018 标准要求配备 CO2=2%的标准气体。标准物质使用检查记录无法溯源。 4、8.3 2019 年 9 月 4 日的汽油车分析仪和柴油车分析仪 24 小时内单点检查使用的标准气体 CO2 和 NO 浓度一致 5、9.42019 年 9 月 2 日检验的鲁 C170W2 小型轿 车引车员与车辆底盘检查为同一人。 6、11.1 8 月 27 日检验的鲁 C338GC 轻型普通货车（安检）未保存不合格报告 7、11.2 2019 年 8 月 27 日检验的鲁 CSH933 小型面包车(安检平板线)出现加载制动台空载轴荷测量 值、外廓尺寸测量值。 8、12.1 机动车外廓尺寸测量仪更换程序后无程序 变更前检测记录。 9、14.1 内审检查报告结论中不合格项与检查表不符	责令其 1 个月内 改正
36	淄博万顷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环检	1、GB3847、GB18285 环保检测标准未变更。 2、未在场区设置人行道及车行道。 3、未公示收费标准。	责令其 1 个月内 改正
37	淄博安顺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机动车前照灯检测仪 编号：812100482、滚筒式汽车车速表检验台 编号：812100485，校准证书 缺少确认评价。 2、滚筒式车速表检验台、汽车侧滑检验台无期间核查检验方法。 3、没有安全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未在场区设置人行道及车行道。 4、公示的环保检验项目名称及标准错误。 5、所有安检报告未签注 CMA 章。鲁 CG669W 检验两次无第一次检验记录。鲁 CAB444 档案错放鲁 C8899B 检验报告。鲁 C01U92 转向轴悬架形式录入错误。鲁 C992FE 地沟检查引车员未配合检验。	责令其 1 个月内 改正
38	淄博迅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检	1、安检二号线平板式制动检验台，设备高于地面不平整；安检二号线侧滑试验台，设备量程不准确， 最近十五天未对外出具检验报告。 2、设备检定周期表无送检负责人，计划检定时间与实际时间不一致。 3、外廓尺寸、汽车行驶记录仪检测仪、逆反光系数测量仪及声级计校准证书缺少确认评价。 4、缺少车速表检验台、汽车轮重试验台及前照灯检测仪使用记录。 5、停车区、路试车道、出入口标识不清晰。 6、没有安全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未在场区设置人行道及车行道。 7、通过的资质认定检验项目没有公示。 8、检验报告。车架号尾号 218539 注册登记检验中，转向轴悬架形式录入错误。 9、所有报告，人工检验记录中，底盘动态检验员签字与实际检验人	责令其 1 个月内 改正

39	东阿县天源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安、环	3 机构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现场未提供出办理变更手续或证明。 4.1.2 现场未见便携式制动性能测量仪、方向盘转向力-转向角检测仪、轮胎花纹深度计、轮胎气压表、秒表、钢卷尺、钢直尺、手制动力计、踏板力计、标尺、逆反射系数测试仪。 4.2.2 现场未见湿度计、温度计、气压计、轮胎气压表、计时器有效期内的检定或校准证书。 4.2.5 车辆外廓尺寸测量仪，空盒气压表，汽车排气流量分析仪，滚筒反力式汽车制动检验台（编号1068），汽车侧滑试验台（编号1628），滚筒式汽车车速表检验台（编号944）证书确认表无确认人员。 4.2.7 轴（轮）试验台（编号399,116），滚筒反力式汽车制动检验台（加载力）（编号723）无确认记录；检测软件档案中，缺少5月1日联网升级后的排放检测软件确认记录；机动车安全检验使用的相关设备未按照期间核查计划进行。 5.1 缺少李传风聘用或录用关系证明。 6.1 试验车道标识和安全防护设施缺损。 6.6 未明示检验工位布置图。 11.3 编号为012019082900002的报告中，人工检验记录无法追溯到检验员。	责令其1个月内改正
40	山东元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4.2.2 未见滤光片吸收比N=30%的有效溯源证书。 4.2.6 秒表No.046402未粘贴状态标识。 4.2.7 检测软件档案中，缺少升级后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检测软件确认记录；机动车安全检验使用的相关设备未按照期间核查计划进行。 5.1 缺少内审员能力确认记录。 11.2 编号为01201908270002的报告的人工检验记录中，部分检查项目的判定记录未按照规定进行修改。 13.1 缺少升降式驻车坡道使用和维护指导文件；作业指导书中电子汽车衡操作规程不符合实际情况。	责令其1个月内改正
41	东阿县嘉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4.2.5 碳平衡油耗仪（MQL-8201,190299），汽车排气流量分析仪（ML-100,10070048,10070044）的校准证书确认表判定依据不正确。 4.2.7 检测软件档案中，缺少5月1日联网升级后的排放检测软件确认记录；机动车安全检验使用的相关设备未按照期间核查计划进行。 5.1 缺少李道峰聘用或录用关系证明。 6.1 试验车道标识和安全防护设施缺损。 7.2 标准气体储存条件不能保证安全。 11.3 编号为37101119042504155的报告中，人工检验记录无法追溯到检验员。 12.2 编号为37101119042504155报告的档案中，缺少复检的原始记录。	责令其1个月内改正

42	济南润达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安、环、综	4.2.5 砝码检定或校准后，未对检定或校准内容和结果进行确认评价。 4.2.7 检测软件档案中，缺少 5 月 1 日联网升级后的排放检测软件确认记录。 5.1 缺少对贾秀兰能力确认的记录。 6.1 试验车道标识和安全防护设施缺损。 6.2 驻车坡道中间的地沟缺少防止车辆跌入的防护装置。 6.4 检测车间出口安全隔离设施缺损。 7.2 标准气体储存条件不能保证安全。 10 编号为 19082601023000056 的报告的人工检验记录中，缺少车辆底盘部件检查项目的判定记录，检验报告的车辆底盘部件检查项目检验结论为合格。 11.2 编号为 19082701023000001 的报告的人工检验记录中，限速功能或限速装置检查项目的判定记录涂改，无法识别判定结果。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43	济南华新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4.2.2 缺少轮胎气压表有效溯源证书；环境参数测量仪溯源证书缺少大气压力参数。 4.2.5 未对汽车底盘测功机、前照灯检测仪校准结果进行确认。 4.2.7 检测软件档案中，缺少 5 月 1 日联网升级后的排放检测软件确认记录。 5.1 缺少内审员能力确认记录。 6.1 试验车道标识和安全防护设施缺损。 6.4 检测车间出口安全隔离设施缺损。 7.2 标准气体储存条件不能保证安全。 11.3 编号为 201908270030-4、201908270103-4 的报告中，人工检验记录无法追溯到检验员。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44	潍坊陆洋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环保 5 号线压燃式发动机汽车排气烟度（自由加速试验 滤纸式烟度法）所使用的设备滤纸式烟度计未与环保 5 号线计算机系统建立连接；该机构准备取消压燃式发动机汽车排气烟度（自由加速试验 滤纸式烟度法）项目的检验能力，未及时到相关部门进行变更。 2、平板检测设备无产品铭牌标识；客车通道和引道测量装置无自校准证书。 3、20%的驻车坡道的上坡引道被杂物占据车辆无法通过；机构未制定安全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交通标志交通标线不齐全，不清晰。 4、流量计进气管有泄漏，检验过程不规范。 5、排气污染物检测（双怠速法）检验过程数据中发动机转速数值不满足检测标准要求。 6、鲁 V7268L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底盘检验员未签字；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无检验记录编号。 7、人工检验部分未与仪器设备检验部分合并保存。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45	潍坊兴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仪器设备检定周期表设备信息不齐全，缺少平板线设备信息。 2、标准气体的使用记录信息不全；无标准物质存储和定期核查的相关规定。 3、鲁 GX822B 人工检验部分填写不完整，视频查看已检测；路试检验原始记录中缺少路试制动稳定性的信息；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无检验记录编号。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46	潍坊宝利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环检 1、2、3 号的检验项目和两条综检线的环保项目未按照新标准进行升级，需对项目办理取消检验能力的手续，机构未及时处理。 2、两条综检线的轮重台由于维护、保养不到位，已检验台体水平面稍低于地面。 3、机构无安全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大型停车场标线不清晰，无消防设施。 4、标准气体的使用记录信息不全；无标准物质存储和定期核查的相关规定。 5、鲁 VJ756V 车辆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填写不规范，路试检验原始记录中缺少路试制动稳定性的信息；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无检验记录编号。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47	昌邑顺捷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环检	1、未建立环保系统档案。 2、交通标志交通标线、引导牌、安全标志不齐全；停车场无标识、未施划停车线；检测场所与另一机构相邻无有效的隔离。 3、未按 GB3847-2018 标准要求配置滤光片。 4、排气污染物检测（双怠速法）检验过程数据中发动机转速数值不满足检测标准要求。 5、内审员郭辉的内审员证为 2016 年培训并发证，培训的内容为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无能力评价培训发证相关记录。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48	费县平安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4.5 综安混合 1 号线温湿度计损坏 4.6 综安混合 1 号线动力检测工位振动转运分析仪无标识 6.1 验试车道标线长度标识不满足标准要求、无起止标识 6.2 20%驻车坡道地基经雨水冲刷，存在安全隐患 6.6 1、未公示资质认定通过项目表、服务大厅检验项目和检验标准公示栏引用过期标准； 2、综合混合 1、2 号线检测车间出入口缺少安全标识、外检车间出口限速标识错误； 3、通道圆无切线；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7.2 未建 2019 年标准物质台账 13.4 1、汽车流量分析仪作业指导书引用标准未更新； 2、未对作业指导书进行授控	
49	临沭县统一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4.5 未对声校准器鉴定证书进行有效性确认； 6.4 场地内未设置人行通道； 6.6 环检出口无安全隔离措施，安检进口无限速标识和安全警示标志，未公示资质认定检验项目表； 7.2 标准气体未按相关规定进行存储； 8.2.2.3 悬架通过性承载能力不能满足所有检测车型通过能力的要求； 9.5 未按设备维护计划对机动车前照灯检测仪进行维护保养； 13.1 转向力.角作业指导书中，转向角与标准规定内容不符；	责令其 1 个月内 改正
50	兰陵县金正达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安、环、综	1、检验智能终端（PDA）未有设备标识； 2、检查地沟防护网影响检验人员正常操作； 3、安检车间出口缺少安全提示标志； 4、外检车间出口无交通标线； 5、标准物质台账缺少声校准器、砝码； 6、标准气体存储不符合有关规定要求； 7、编号为 371324551909171410554031 的检验报告单未记录引车员身份标识； 8、未按程序文件要求对检测数据库进行电子备份； 9、作业指导书无环保检验流程图；	责令其 1 个月内 改正
51	滨州市沾代区益民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电子汽车衡无产品铭牌。 2、现场检查发现加载制动台、汽车轮重检验台、声级计无状态标识。	责令其 1 个月内 改正

			3、资料档案中无外检员秦成民、设备管理员马鹏飞不在二个以上机构从业承诺。 4、路试车道没有安全防护措施。 5、业务大厅悬挂标准不足。 6、（1）经过抽查，多份人工检验表填写的汽车生产日期与机打报告单不一致。（2）经过抽查，个别人工检验表检验员签字为一个人，与现场实际操作不一致。（3）鲁 M-AV737 人工检验记录单，综检项目不规范。 7、现场发现未建立程序文件来保护和备份以电子形式存储的记录。	
52	滨州市开创机动车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现场检查发现底盘间隙仪临时故障无法正常工作、后恢复正常。 2、电子汽车衡无产品铭牌。 3、仪器设备的检定周期表没无送检人签字。4、路试车道标识不规范，无起止点标记。 5、检测场区无限速标志。 6、（1）查档案资料发现：鲁 MHS738 人工检验表检验日期为 10 月 22 日。与实际检验日期 9 月 22 日不符。鲁 AG8F01 转向轴悬架形式第三次复检登录为非独立，与第一二次登录不一致。（2）鲁 M3W791 及鲁 AX77K8 原始资料缺少不合格报告单。（3）现场发现未建立程序文件来保护和备份以电子形式存储的记录。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53	滨州市科代机动车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路试车道没有安全隔离、标识、标志和保护措施。 2、（1）检测场区无导引牌、停车区无标识、限速标志。（2）检测车间出口安全防护措施不足（安检车间、环检车间）； 3、（1）驻车坡道缺少 15%及 20%标识；（2）检验场区内没有足够的交通标志线、引导牌、安全标志。 4、（1）查档案资料发现：原始记录不全。鲁 MOD102 鲁 MDN881 鲁 MUS489 检测三次，缺第二次复检记录；（2）现场发现没建立视频存储备份登记记录。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54	乳山市景骅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未按照期间核查程序制定切实可行的期间核查方法，并组织实施。 2、体系、标准方法等发生重大变更，未及时开展培训并记录。 3、2019 年 8 月前环检未进行外观检验和 OBD 检查。 4、环检检验报告相关车辆信息填写不准确。5、柴油车（鲁 KC965Z、鲁 KX9166、黑 G14611）自由加速检验过程中车辆转速不符合标准要求。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55	威海市海泰车辆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所有检测设备均为烟台市计量所出具的校准证书，无检定证书。 2、未对车速表、侧滑试验台进行期间核查并记录。 3、未进行 OBD 检查，2019 年 9 月 16 日前环检未进行外观检验。 4、环检检验原始视频保存不足 1 年，原始过程数据仅能追溯到 2019 年 8 月。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56	威海市银隆车辆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所有检测设备均为烟台市计量所出具的校准证书，无检定证书。 2、检测标准和检测方法发生重大变更后虽进行了人员培训，但未进行能力确认。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3、试车通道不符合 GB7258-2017 的要求。 4、标准气体储存条件不符合技术要求。 5、2 号线未进行 OBD 检查。 6、检验原始记录和检验报告保存期不足 6 年。	
57	栖霞市顺达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 其中一名授权签字人（张晨磊）离职后未做变更手续 2. 综检线侧滑检验台铭牌缺失。 3. 透射式烟度计缺少证书确认记录； 4. 机动车前照灯检测仪、碳平衡油耗仪未做核查记录。 5. 人员档案里无不在两个机构从业的承诺 6. 标准物质未做核查记录 7. 鲁 F63963、鲁 F59Y26 环检报告中未记录 OBD 诊断仪的生产企业及型号；无外观检验员和 OBD 检验员信息。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58	招远市丽苑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城西分公司	安、环	1. 期间核查计划与记录不符。 2. 公示的检验标准有无关的标准 DB37/657-2011；公示的资质认定检验项目表中安检标准 GB7258 的年代号错误，公示的环保检验项目限制和说明与实际不一致。 3. 鲁 F58N39 汽油车环检过程数据中无发动机转速记录（OBD 过程数据中有转速记录），过程数据油温一直为 55.4℃。 4. 鲁 F9107N 检验结论为不合格的环检报告未保存。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59	招远市丽苑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 证书确认记录设备名称与评价不符。 2. 期间核查记录表中外廓、车速、轮重、制动、灯光、侧滑的核查方法有误； 3. 未见 OBD 传输验证记录。 4. 监督台公示的人员与实际人员不一致； 5. 公示的标准 GB18285, GB3847 名称错误，公示的检验标准有无关的标准 DB37/657-2011。 鲁 F556QN 汽油车环检过程数据中无发动机转速记录（OBD 过程数据中有转速记录） 6. 鲁 F556QN 环检报告中未记录 OBD 诊断仪的生产企业及型号，分析仪型号及检定日期记录错误； 7. 鲁 FJ1032 安检记录中的里程表读数（67800km）与环检报告（174874km）中的不一致。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60	莱阳盛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 期间核查计划与记录有两项不符： (1) 汽车举升式加载制动试验台 (2) 汽车平板制动检验台 以上两项未列入计划； 2. 期间核查方法不完善，没有依据。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3. 场区道路上未注明人行通道和车行道； 4. 未明示资质认定检验项目。 5. 鲁 FAP663(专项作业车)的外廓尺寸进行了检验。 6. 鲁 FXP556 汽油车 OBD 系统故障指示器报警记录错误，过程数据中无转速结果记录。 7. 鲁 FAG107、鲁 FH771G 复检的安全技术检验表（仪器设备检验部分）中，未进行的“近光垂直偏移量”发生变化； 8. 鲁 FAP663 检验报告 MFDD 单位不规范。 9. 注册登记检验未保存检验报告及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仪器设备检验部分)； 10. 鲁 FAP663 检测报告保存的仪器设备部分不全，3 次检验只有 2 次记录。	
61	寿光市明辉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安、环	1、30m 钢卷尺校准证书（证书编号：长校字第 1900526 号）未确认。 2、排气分析仪期间核查信息不完整。 3、2019 年仪器设备期间核查计划中“汽摩混检制动检验台”“前照灯检测仪”核查限值错误。 4、未编制应急预案。 5、试验车道、通道圆标线模糊。 6、公示的监督栏中监管部门电话不全；未公示通过的计量认证项目。 7、公正性承诺无法法人代表签字。 8、初检不合格检验报告未与复检合格的报告一并存档。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62	寿光市德隆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温湿度计安装位置不符合相关要求。 2、业务大厅公示栏未及时更新检验标准。 3、环保检测线现场无编号标识。 4、驻车坡道无坡度标识；未公示的交通、车管部门监督电话；未公示安检、综检计量认证项目表。 5、方向盘转向力角测试仪、便携式制动性能检测仪无检定状态标识。 6、2019 安检设备期间核查计划表中设备无编号信息，无法追溯；机动车前照灯检测仪档案未保存维护记录。 7、制定的 2019 质量控制安检、综检比对计划中无比对机构、计划实施时间。 8、标准物质检查使用记录表记录信息不完整（编号 HR16046）。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63	昌乐县煜鑫车辆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环保检测线标识的检测线线号不清晰。 2、碳平衡油耗仪维护计划表维护周期与厂家技术要求不符。 3、2019 年度仪器检定校准计划表、检定周期表无设备编号信息，无法追溯设备。 4、机动车排气分析仪期间核查记录无仪器设备编号。 5、试验车道无宽度标识及起点终点标识。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6、20%驻车坡道无坡度标识。 7、初检不合格的纸质版检验报告未与复检合格的报告一并保存。	
64	禹城市科大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未提供出机动车排气分析仪（型号：MQW-5105）2019 年度期间核查记录。 2、机构公示的检验标准 GB18285 和 GB3847 过期标准。 3、鲁 A896KK 普通货车安全技术人工检验项目不符合标准规定。 4、环检未进行 OBD 检查。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65	禹城通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鲁 N23157 重型半挂牵引车安全技术人工检验项目不符合标准规定。 2、鲁 ND5624 重型普通货车的道路运输车辆性能检验记录单前照灯制式登录内容与实车不符，只检测了两个前照灯。 3、质量监督员李山山 2019 年 8 月的监督记录缺少监督员和被监督人的签字。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66	夏津县宏炫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编号为 190629 的汽车排放气体测试仪设备档案中缺少设备使用记录。 2、环检未进行 OBD 检查。 3、鲁 N57500 重型半挂牵引车综合性能检验报告和人工检验外检记录不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4、鲁 NHW707 货车的安全技术检验报告与人工检验外检表未一并保存。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67	武城县宇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未提供出编号为 1704142 的汽车底盘测功机的 2019 年度期间核查记录。 2、鲁 N40617 半挂牵引车道路运输车辆性能检验记录单的前照灯制式登录内容与实车不符，只检测了两个前照灯。 3、环检未进行 OBD 检查。 4、个别车辆环保检验过程操作不规范。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68	武城县平安机动车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安、环	1、机动车排气流量分析仪校准证书确认评价表中依据不符合要求。 2、型号为 ML-100 的汽车排气流量分析仪设备档案中缺少 2019 年度期间核查记录。 3、环检未进行 OBD 检查。 4、鲁 NS3393 外检报告中车辆特征参数检查项目与车型不符。 5、个别自由加速检验过程操作不规范。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69	鄄城县捷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未对车辆外廓尺寸动态测试仪校准内容和结果未进行确认。 2、底盘测功机（编号 180332）设备档案中缺少核查记录。 3、路试车道缺少安全防护措施；未公示安检、综检资质认定检验项目。 4、缺少标准物质台账，标准气体使用记录中未记录标准气体组分、浓度信息。 5、鲁 R993DE 小型普通客车机动车安全技术人工检验表底盘动态检验、车辆底盘部件检查项目缺少检验员签名。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70	东明安达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机动车前照灯检测仪（编号 11010008）检测设备档案中缺少验收、使用、维护、期间核查记录。 2、人员档案不规范，2016 年之后没有对技能培训和考核记录。 3、驻车坡道防护设施损坏，试验车道标线磨损严重。未公示资质认定检验项目、检验标准、检验工位布置图。场区缺少人行通道、车行道、交通标志交通标线、引导牌、安全标志。 4、标准气体使用不规范，5 月份采购的 8L 装气体，一直没有使用完。未对标准物质进行期间核查。 5、鲁 RQX580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原始记录填写不规范；底盘动态检验、车辆底盘部件检查项目缺少检验员签名。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71	临清市正大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评审没开	1、无便携式制动测试仪校准证书符合性确认记录。 2、底盘测功机（编号 056）期间核查记录无速度核查内容。 3、鲁 PA621A 机动车排气检测检测全过程仅有一人操作。 4、留存的鲁 N95063 检验报告原始记录人工检验部分无唯一性编号。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72	菏泽鑫顺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编号 18-2176 和 18-2177 的滤光片未按要求粘贴合格标识。 2、路试车道无示宽标线；方向盘转向测试区无指示标牌；安综 1 号线悬架特效测试工位缺少操作规程；底盘部件检验区地沟内照明设施不利于底盘部件检查；机构公示的投诉监督栏人员信息缺失。 3、2019 年期间核查计划表内容不完整，无具体核查时间；未提供 2018 年声级计核查记录；未提供标准物质管理程序。 4、报告单编号：37170019081901984 鲁 HR1029 重型仓栅式货检测报告未显示加载制动台空载称重；报告编号：371721531907231508341407 鲁 R689CE 轻型普通货车在用简易瞬态工况法排气污染物检测报告中未体现 OBD 检查信息。 5、报告单编号：37170019081901984 鲁 HR1029 重型仓栅式货车纸质档案未留存第一次到第五次的检验记录。 6、未按要求实施 2019 年内外外部比对计划，未提供实施记录。 7、2018 年的内审报告不符合项中，未留存外部比对计划整改佐证材料。 8、环检车间线内无安全隔离设施；整备质量测试工位进出口不符合要求；安检车间出口坡度设置不合理。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73	曹县晟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水平尺、塔尺提供的证书为测试证书，水平尺证书编号：L11-2019196、塔尺证书编号：L11-2019197；未提供校准证书确认的作业指导书；透光率计校准证书证书编号：F08-20191019 号无确认记录；无检测设备期间核查计划。 2、场区道路未注明人行通道和车行道，保证人员安全；路试车道标线不清晰，无安全防护设施；通道圆标线不清晰无标识标牌；未公示许可的资质认定项目，公示检验标准未更新。 3、检测报告编号 37170019081201913 车牌号鲁 R1T99A 轻型普通货车档案未留存复检记录；报告编号 371721361909180936381014 车牌号鲁 R368CS 小型汽车，检测线和检测设备分析仪检定日期与实际分析仪检定日期不一致。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4、档案存放室不符合要求，不能有效存放档案。 5、未提供质量手发放记录，未按照要求建立受控文件目录。	
74	巨野县汇麟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逆反射系数测量仪、透光率计、行车记录仪检定装置未按要求粘贴合格标志；机动车排气分析仪、期间核查报告数据不完整缺少核查人签字；滤光片1#、18-0887校准确认表缺少人员签字。 2、场区道路未设置人行道和车行道标识和有效隔离，检测区、停车区和工作区缺少隔离。 3、报告单编号 37170019081600403 车牌号为鲁 RQ1079 的重型半挂牵引车制动项目测试中未采集复合称重；报告单编号 371724501908160944476183 车牌号鲁 RQ1079 的重型半挂牵引车尾气排放检测中 OBD 未检查未报告。 4、报告单编号 37170019081400674 车牌号为鲁 RM081 挂重型平板半挂车未按照要求留存复检记录报告。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75	青岛中汇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 条款 4.2.2: 30 米钢卷尺超出检定有效期。 2. 条款 4.2.5: 未对车身反光标识检测仪、机动车外廓尺寸测量系统、便携式制动测试仪校准结果进行确认。 3. 条款 5.1: 登录员李晨人员档案中缺少劳动合同、培训经历的记录，人员上岗确认记录中缺少核准上岗项目、工作经历的描述。 4. 条款 6.1: 试验车道缺少宽度、起点、终点标识。 5. 条款 6.2: 驻车坡道缺少标识，液压举升装置损坏、缺失。 6. 条款 6.6: 安检 1 号线车辆底盘部件检查地沟送风设施损坏。 7. 条款 9.4: 鲁 BCD239 小型轿车 2019 年 7 月 10 日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记录中缺少底盘部件检查检验员的签字。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76	青岛顺泽汽车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 条款 4.2.5: 机动车排气分析仪（氮氧化物）（编号：172183）仪器设备校准确认记录中确认依据错误。 2. 条款 5.1: 引车员孙世涛人员档案中缺少劳动合同、上岗确认、培训经历记录；引车员李守文人员档案中缺少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确认记录。 3. 条款 8.1.1: 鲁 B3V7L6 轻型普通货车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序号 6、10 记录错误。 4. 条款 11.5: 车号为鲁 UG1591 (报告编号：3702110082019020019) 综检道路运输车辆人工等评检验记录单无检验人员签字。 5. 条款 12.2: 未对 2019 年 9 月 16 日鲁 H7N269 重型半挂牵引车不合格报告进行存档。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77	青岛港联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 条款 4.2.5: 汽车排气污染物检测仪底盘测功机（编号：18060231）校准证书评价确认表中，评价依据错误；未对汽车排放气体测试仪（NOX 氮氧转化炉）校准证书结果进行确认。 2. 条款 4.2.7: 燃油消耗测试装置设备档案中缺少期间核查记录；机动车前照灯检测仪缺少设备使用记录。 3. 条款 5.1: 引车员王教洋人员档案中缺少机动车综合性能检验上岗确认记录。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4. 条款 7.2: 标准物质台账中缺少标准气体浓度、管理人的信息。 5. 条款 8.1.1: 车牌号鲁 Q585CT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记录表(人工检验部分)“外廓尺寸”判定错误。 6. 条款 11.5: 鲁 JH3057 (报告编号: 370211151907241444344041) 机动车环保检验报告中, 燃油型式登录错误, 未记录 DPF 型号。	
78	莱芜鑫隆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安检 1 号线轮(轴)重仪设备铭牌模糊不清、无信息。 2、现场未见水平尺、标尺设备检定证书。 3、环保线内使用的标准气体均未粘贴状态标识。 4、汽车排放气体测试仪设备档案中缺少期间核查记录。 5、未见机动车安全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 场地内未注明车行通道和人行通道标识。 6、25 米通道圆、试验车道部分标线已不清晰, 缺少安全防护措施。 7、安检 2 号线侧滑检验台处于锁止状态但无停用标识。 8、车辆类型为小型轿车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仪器设备检验部分)中检测依据执行标准的信息不准确。 9、存档的检验报告未对不合格记录进行保存。 10、2019 年 6 月 11 日至 6 月 12 日进行的内审中审核依据错误, 内审检查表为作废文件。 11、2019 年 8 月 8 日进行的管理评审输入内容不全, 无输出内容。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79	济南正通机动车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安检 1 号线加载制动台设备铭牌损坏、信息不全。 2、现场未见轮胎气压表(Y-60)检定证书。 3、环保线内使用的标准气体均未粘贴状态标识。 4、汽车排放气体测试仪设备档案中缺少期间核查记录。 5、安检车间出口与相邻业务大厅之间安全隔离设施不全, 无安全提示, 环检车间出口与安检线入口处缺少安全提示和行车引导线, 场地内未注明车行通道和人行通道标识。 6、抽查机构 2019 年 4 月份检验报告档案,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中检验人员签字不规范, 部分记录未签字。 7、鲁 AR9T80、鲁 AP2257 车辆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记录中无里程表读数记录。 8、未对检验流水号为 37019719042644392 (鲁 AH0135) 不合格报告进行存档。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80	济南黄岸港机动车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环保 4 号线底盘测功机(BY-CG-300)设备升级更新后未更换设备铭牌, 且无停用标识和停用日期。 2、仪器设备检定周期表内容不全, 缺少安检线设备检定周期内容。 3、环保线内使用的标准气体均未粘贴状态标识。 4、机构检测场地与其他单位检测场地隔离设施不全, 无安全保障设施和应急预案, 场地内未注明车行通道和人行通道标识。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5、业务大厅内公示的机动车环保检测标准名称错误，岗位职责内容未按 RB/T214 内容进行更新，投诉监督栏中未及时更换离职人员的照片等信息。 6、车号为鲁 AJ1J55（检验报告编号 37010519042473787）、鲁 AY7L52(检验报告编号 37010519042473893)中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人工检验部分）记录单填写不规范。 7、环保尾气检测 EMS 排放检测系统未按 GB3847-2018 标准要求设置分级密码。安检车间底盘间隙仪和汽车轮轴重仪无设备维护保养记录。	
81	泰安文超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驻车坡道未标识； 2、公示的检验标准未更新； 3、许可的资质认定检验项目未公示； 4、车辆外廓尺寸测量报告单，流水号：37003319032900583 检验依据标准“GB1589-2016《道路车辆外廓尺寸、轴荷和质量限值》”，应为“GB1589-2016《汽车、挂车及汽车列车外廓尺寸、轴荷及质量限值》”。从报告单内容及判定结果看依据标准符合要求。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82	肥城交通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未公示公正性声明； 2、未公示综合性能检测技术标准； 3、外检车间地面标线不清晰； 4、检测编号为 370983001201908220035 的检测报告未留存复检记录； 5、公司已发布第 5 版程序文件替代第 4 版，现场发现第 4 版无作废标识。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83	泰安市荣鑫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评审没开	1、外检车间内水平尺、钢卷尺未粘贴有效状态标识； 2、设备编号：150428-汽车平板式制动试验台设备档案中缺少 2017 年、2018 年计量检定证书和期间核查记录； 3、试验车道宽度未标识； 4、场地内交通标线不清晰；资质认定检验项目未公示； 5、检验报告编号：2019082700017，_安全技术检验记录中，共检验三次，缺少第一次安全技术检验记录。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84	德州市陵城区环安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校准证书（交校字第 1900551 号）证书的校准项目为（速度示值误差、扭力、零值漂移）确认表中的校准项目为（滚筒装置、速度、扭力、基本惯量误差），校准证书与确认表的校准项目不一致。未对检定证书（L08-20191360）进行确认。 2.汽车通用转速仪（编号 170334）的检定校准状态标识无溯源单位。 3.未保存底盘测功机（编号 170473）的期间核查记录。 4.安检线未设置人行通道、地沟照明亮度不满足工作要求。场区道路未设置交通标志交通标线、引导牌、安全标志。试验车道和驻车坡道未设置标识。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5. 机构提供的编号为：GBW（E）060768（样品编号：A41505）标准气体物质证书中组分为 CO2 标准值（12.04×10^{-2}）、组分为 NO2-N2 气体标准物质（样品编号：L153604049）未在国家标准物质资源共享平台查询到，且未提供标准气体供应商合法资质。 6. 留存的鲁 AA7Y65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底盘部件检查”和“底盘动态检验项目”项目填写不规范。 7. 尾气检测未按照 GB 18285 标准要求使用标准气体检查尾气检测设备。 8. 鲁 A67U15《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未按程序修改。 9. 鲁 NZ9860《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无底盘动态检验员和底盘检验员签名。 10. 部分不合格安检报告未保存。 11. 检验报告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85	临邑万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 未对检定证书（L08-20193283）的检定内容和结果进行确认评价。 2. 电子汽车衡（CSC-150t）档案中只有检定证书。汽车底盘测功机（型号 WDG-3, 编号 151024）期间核查记录中，无速度核查内容。3. 未对外检人员（张鑫）进行能力确认。 4. 安检车间未注明人行通道和车行道。 5. 安检 1 号线和安检 2 号线的地沟照明亮度不满足工作要求。未明示许可的资质认定检验项目。 6. 鲁 AD2Y52 的原始检测档案中缺少《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仪器设备检验部分）》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86	德州诚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 未对汽车排放气体测试仪校准证书（F10-20193096）进行确认。 2. 钢卷尺（30 米）检定校准状态标识未更新。3. 试验车道标线宽度不符合 GB7258-2017 中的 7.10.2.1 的要求。 4. 留存的鲁 N05T96（微型轿车）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底盘动态检验”和“车辆底盘部件检查”项目填写不规范。 5. 留存的鲁 NW7Y56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无唯一性编号。 6. 未保存不合格检验报告。 7. 检验报告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87	潍坊凤凰六号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该机构和另一汽车修理公司在同一院内，管理体系缺少确保公正从事检测业务的规定措施。 2、《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GB7258-2012 已变更为 GB7258-2017，并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实施，未到资质认定部门办理标准变更手续。 3、出厂编号为 161909 的机动车排放气体分析仪无校准确认记录。 4.1、未提供授权签字人识别信息并加以受控。 4.2、对刘荣宾的岗位职责不明确，无底盘检查检验员的上岗证明。 5、路试车道标线不清、安全隔离设施不能有效保证车辆及人员安全。 6、厂区道路上未注明人行通道和车行道。底盘动态检验区域无安全保护设施。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7、机动车尾气排放检测过程尾气排放无法排出室外。 8、大厅张贴作废的机动车排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检验项目和检验标准公示栏版面。 9、车牌号为鲁 GLW70 的小型车尾气排放检测过程未使用零气调零、非驱动轮未设置安全楔。 10、缺少检验报告编号为 3707819092000012 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设备部分） 11、未对视频录像和电子报告数据进行定期备份。 12、2019.8.17 进行的内审提出缺少客户意见征集表，并已进行了整改验证通过，检查现场未发现客户意见征集表。	
88	烟台交运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4.2.7 不能提供新购测量设备的采购审批表。 不能提供编号：191315/193184 汽车排放气体测试仪校准证书的确认记录；提供的汽车排放气体测试仪校准证书的确认记录中缺少被确认仪器设备的技术要求，没达到确认的目的。 现场发现型号：ATL-100 透光率计粘贴的状态标识有效期为 2019 年 8 月 15 日；NF-C 逆反射系数检测仪状态标识信息未填写。 2、9.4 报告编号：201811022000521602 对应的鲁 FAX125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和报告编号：201811021000521641 对应的鲁 YSH909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其车辆底盘部件检查的签字人员与实际检验人员不一致。 3、12.1 鲁 YVG217 留存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编号 201811021000521689）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 4、12.2 鲁 YVN635 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编号 201807031000504263）未留存检验结论为不合格的检验报告。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89	日照市乾安汽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安、环	1、机构未配置水平尺； 2、仪器设备周期检定/校准计划中未包含客车通道/引道测量装置和水平尺； 3、4 台转速适配器及滤光片的校准证书未进行确认； 4、机构停用的两台废气分析仪（NHA-503）未粘贴红色标识； 5、场区道路未设置人行通道标志牌； 6、公示的资质认定检验项目缺少 2019 年 5 月 24 日扩项项目； 7、场区道路缺少安全警示标志； 8、缺少体系文件发放回收记录。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90	广饶县昌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未提供 GB7258-2017《机动车运行安全技术条件》标准变更材料。 2、未能提供温湿度大气压计、转速表、声级计、电子秒表的溯源证书。平板式制动检验台、滑板式汽车侧滑检验台溯源单位为山东凯利布森测控技术有限公司，其授权范围为潍坊市寒亭区。未对轮胎花纹数显深度尺的校准结果进行确认评价。未按期间核查计划进行核查。 3、路试车道缺少安全防护措施；25 米通道圆检验区被检测车辆占用。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4、调取环保检验视频时，无法提供 2019 年 05 月 18 日之前的检验视频监控记录。 5、鲁 GF095H 小型普通客车、鲁 E0568Q 小型轿车环保检验报告基本信息中 OBD 系统登录为“无”，OBD 检查结果均判定为“合格”，外观检验、OBD 检查、排气污染物检测检验员均为同一人，环保检验外观检验原始记录单信息与检验报告外观检验内容不一致。 6、鲁 GEB077 小型轿车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原始记录填写不规范，底盘动态检验、车辆底盘部件检查项目缺少检验员签名。环保检验报告未保存不合格记录。 7、未将检验委托书（申请表）、检验原始记录和检验报告一并进行归档保存。	
91	临沭县冠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4.6 1、轮胎气压表、轮胎花纹深度计无状态标识； 2、汽车底盘测功机（出厂编号 160662）无停用状况标识； 6.1 试验车道长度、宽度标识模糊，不能满足正常检验要求，未进行安全隔离； 6.6 1、环保车间缺少强制通风设施； 2、环保车间出口交通标线不全； 3、服务大厅未公示其许可的资质证书和资质认定通过项目表； 4、25 米通道圆内有障碍物，不能满足检验要求； 9.6 编号 37109519041505757 报告单人工检验项目填写不规范； 11.3 编号 37109519041505757 报告单缺少底盘动态检验员、车辆及部件检查员的身份标识； 13.1 质量手册依据的标准 DB/657-2011 已作废； 15、 管理体系文件无受控编号，缺少相关人员签字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92	五莲县华骏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车辆外廓尺寸动态测量仪、转向参数测试仪校准证书未确认； 2、停用的三台机动车排气分析仪（MQW-50A）未粘贴红色停用标识； 3、2019 年 4 月制定的汽车举升式加载制动试验台（轮重）和（制动）的期间核查方式与机构不符； 4、路试车道缺少安全防护措施； 5、环保用检验标准 GB18285-2018 和 GB3847-2018 未公示； 6、标准气体的储存条件不符合技术要求规定；缺少标准物质台账；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7、豫 J50366 安检检验报告转向轮横向侧滑量判定错误； 8、GB18285-2018-01 发放记录与实际不符。	
93	博兴县驰骋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环检	1. 汽车底盘测功机（器具编号：20180614）、汽车排气流量分析仪（出厂编号：180038）未提供有效期内的检定/校准证书。 2. 汽车底盘测功机（器具编号：20180614）的状态标识的有效日期过期。 3. 公示的检验标准中包含部分过期标准。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94	临清市雨润机动车检测运营有限公司	安、环	1、无汽车车速表检验台、汽车制动检验台、废气分析仪等设备校准证书符合性确认记录。 2、留存的鲁 PAZ898 检验报告原始记录人工检验部分车辆特征参数检查、安全装置检查项目与该车辆实际不符。 3、留存的鲁 P071WS 检验报告原始记录人工检验部分无唯一性编号。 4、制定的管理体系文件不符合 RBT214-2017 和 RB T218—2017_的要求。 5、无深圳天溯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服务商评价记录。 6、无 2019 年度内部审核记录（最后 1 次内审 2018 年 1 月 6 日）。 7、无 2019 年度管理评审报告（最后 1 次管理评审 2018 年 2 月 6 日）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95	淄博佳骏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3 环保 3 号线未办理检测项目取消手续 2、4.1 现场试验安检 1 号线 AHLC 型滑板式汽车侧滑检验台左右归零（-0.3）不能归零位。 3、4.7 声级计、环保 1 号线、2 号线机动车排气分析仪不透光烟度计等仪器设备期间核查无记录。 4、6.6 公布的技术标准文号 GB1589-2016 标准名称错误；底盘动态检验区无标识。 5、8.32019 年 8 月 22 日的汽油车分析仪和柴油车分析仪 24 小时内单点检查使用的标准气体 CO2 和 NO 浓度一致，NO 的系统输入值（NO：323）与标气瓶定值（NO：303）不一致。2019 年 8 月 30 日柴油车分析仪单点检查（低标气）（CO2：12.05）与标准规定不符。 6、9.42019 年 6 月 25 日检验的鲁 A970DY 轻型普通货车引车员与车辆底盘检查为同一人 7、11.12019 年 6 月 4 日检验的鲁 C88G53 小型普通客车（安检）未保存不合格报告。 8、现场未发现机构的公正性声明。	1. 责令其 1 个月内改正 2. 建议注销资质（环保 3 号线）
96	东营轩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评审没开	1、未按照期间核查计划进行期间核查。 2、路试车道缺少安全防护措施，行车标线磨损严重。 3、鲁 C988W7 小型轿车、鲁 EQ7179 小型普通客车环保检验报告基本信息中 OBD 系统登录为“无”，OBD 检查结果均判定为“合格”，外观检验、OBD 检查、排气污染物检测检验员均为同一人。 4、鲁 ED2960 小型普通客车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原始记录外观检验、底盘动态检验、车辆底盘部件检查项目检验员签名笔记异常。鲁 EQ7179(检验报告编号：37050019091201151)小型轿车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授权签字人李桂民签字笔记异常。 5、技术档案中未将检验委托书（申请表）、检验原始记录和检验报告一并进行归档保存。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97	鄄城县路通车友服务有限公司	安、环	1、检验地址一便携式制动性能测试仪、方向盘转向力-转向角检测仪、逆反射系数测试仪设备不能正常使用。检验地址二缺少汽车制动轮重检验台、汽车车速表期间核查记录。 2、缺少安检引车员胡化涛人员能力确认材料。 3、试验车道行车标线磨损，未设置安全防护设施。 4、标准物质台账记录不全，缺少标准物质使用记录，未对标准物质进行期间核查。 5、检验地址一鲁 R6757B、鲁 RNW558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人工检验结果检验项目（8、车辆特征系数检查）不符合 GB21861-2014 标准规定要求。 6、鲁 RNW558(检验报告编号：37171019072900781)轻型普通货车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授权签字人苏红山签字笔记异常。鲁 RD636K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人工检验原始记录填写不规范；底盘动态检验、车辆底盘部件检查项目缺少检验员签名。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98	德州市陵城区安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 未对校准证书（EC09-201900118、YJ17201900127、YJ20201900173、交通校字第 1900108 号、交通校字第 1900339 号）的校准内容和结果进行确认评价。 2. 停用的设备（汽车车速表校验台，编号 1508145）未按规定加贴停用标识。 3. 未按计划对下列检测仪器设备进行期间核查：汽车排气分析仪（编号 15080764011）、汽车排气分析仪（编号 190276）、声级计（编号 10410962）、汽车外廓尺寸检测仪（编号 170118）。 4. 场区道路未注明人行通道和车行道。 5. 公示的检验标准含失效标准；未公示许可的资质认定检验项目。 6. 机构提供的编号为：GBW（E）061528（样品编号：815301156）、GBW（E）061860（样品编号：JB02158、JB02005、不确定度为 2%）、GBW（E）061861（样品编号：JB04108、JBHX09090、丙烷、一氧化氮、不确定度为 2%）未在国家标准物质资源共享平台查询到，且未提供标准气体供应商书面合法资质。 7. 留存的鲁 N89W78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底盘部件检查”和“底盘动态检验项目”项目填写不规范；车辆特征参数检查与该车车型不符。 8. 留存的鲁 N86792《道路运输车辆综合性能检验报告单》（报告编号 371403003201909090001）悬架检验项目与该车车型不符。 9. 尾气检测未按照 GB 18285、GB3847 标准要求使用标准气体检查尾气检测设备。 10. 留存的鲁 N3A026《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无底盘动态检验员签名。 11. 未保存不合格检验报告。 12. 留存的鲁 NDB001《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编号 37140231904230066）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无检测结论信息。 13. 不同内容的两份《人员上岗资格确认表》采用同一文件编号（LCAT QR04-18/1207）。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99	聊城站北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仪器设备检定/校准周期表缺少最近检定日期、送检负责人内容。 2、无便携式制动性能测试仪校准证书符合性确认记录。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3、留存的检验报告（编号 012018113000048）鲁 P615NP 无授权签字人签字、检验结论信息。	
100	鄄城陆安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安、环、综	1、电子汽车衡 SCS-80（编号：180616）检定证书有效期为 2019 年 06 月 26 日，已超出有效期。 2、未制定 2019 度安检、综检设备期间核查计划。 3、路试车道、驻车坡道没有标志牌和安全防护措施。 4、标准物质台账记录信息不全，新购置标准气体未及时记录，缺少核查使用记录。 5、鲁 RX767J（检验报告编号：371726431906051025092516）小型轿车在用车简易瞬态工况法检验报告基本信息中 OBD 记录信息错误。豫 EY0795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人工检验表填写不规范，车辆底盘动态检验、车辆底盘部件检查项目缺少检验员签名。鲁 RJ9729 重型半挂牵引车仪器设备检验部分二轴加载轴荷数据异常。鲁 RQ9825 重型特殊结构货车（申请）人工检验记录单核查评定项填写不规范，道路运输车辆综合性能检验报告人工检验结果核查评定项目未判定。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101	鄄城县博程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未提供技术负责人曾照龙变更材料。 2、缺少客车通道、引道测量装置检验设备。 3、未对汽车平板制动检验台检定结果未进行确认。 4、车速表检验台（编号：NHM130034）、透光率计设备档案缺少设备使用、检定/校准确认记录、核查记录。 5、路试车道缺少安全防护措施；场区交通标线、引导牌、安全标志损坏。 6、鲁 R1D37J 轻型普通货车机动车安全技术人工检验表填写不规范，底盘动态检验、车辆底盘部件检查项目缺少检验员签名。鲁 R3Y99 挂重型仓栅式半挂车（三轴）仪器设备检验结果车辆外廓尺寸、整车制动率检验结果判定不符合 GB7258-2017、GB1589-2016 标准要求。鲁 RL9885 重型半挂牵引车（在用）道路运输车辆综合性能检验报告性能检验结果经济性、转向轮侧滑量检验项目数据异常，检验标准依据 GB3847-2005 标准过期。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102	广饶安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声校准器、声级计、转速适配器的溯源单位是深圳市汇科计量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经查该公司无相关校准资质；平板式制动检验台、滑板式汽车侧滑检验台、汽车底盘测功机等设备的溯源单位为山东凯利布森测控技术有限公司，其授权范围为潍坊市；未按照期间核查计划进行期间核查。 2、检验地址二路试车道缺少安全防护措施。检验地址一安检检测区域未与广饶博通汽车尾气检测有限公司进行有效隔离，服务大厅与广饶博通汽车尾气检测有限公司共用。3、检验地址一调取环保检验视频时，无法提供 2019 年 8 月 10 日以后检验视频监控记录。 4、检验地址一鲁 EC3061（编号：370500006201909020019）重型半挂牵引车（在用）道路运输车辆综合性能检验报告人工检验结果（6、检查评定）与资质认定通过项目不一致，判定结论与人工检验原始记录单不一致，人工检验原始记录单号牌种类、轮胎花纹深度填写不规范。检验地址二鲁 EQ5215（编号：20190905090417010）小型面包车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仪器设备检验结果驻车制动率（126.7%）检验结果数据异常。检验地址一鲁 E KU082、鲁 ES2013 小型轿车环保检验报告外观检验、OBD 检查、排气污染物检测检验员均为同一人。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5、环保检验报告未保存不合格记录。机构汽车综合性能检验未配备智能终端，不满足 JT/T478 对计算机联网控制检验检测系统的相关要求。 6、技术档案中未将检验委托书（申请表）、检验原始记录和检验报告一并进行归档保存。	
103	烟台运翔机动车安全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4.1.4 现场发现侧滑台的最大检测值为±2.0m/km，名牌标识为±10.0m/km 2、4.2.7 不能提供新购仪器汽车排放气体测试仪的申购和验收记录。 3、6.6 地沟通风设施损坏不能有效通风 4、9.4 现场发现报告编号：2019061500011-1、2019061500008-1 为非授权签字人签发。报告编号：2019021600027-3 对应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其车辆地盘部件检查的签字人员与实际检验人员不一致。 5、9.6 鲁 Y788K1 尾气检测是同一人员操作完成；鲁 Y369A1 安检线内（安检、地沟）为同一人完成。 6、12.1 未留存检验结论为不合格的检验报告。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104	山东亿通车辆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安检综检混合 4 号线-综检部分的压燃式发动机汽车排气烟度（自由加速试验不透光烟度法）未进行标准变更，2019 年 7 月 29 日进行该项目的检验。 2、地址二安检线滚筒式车速表检验台的二次仪表显示部分不显示；安检综检混合 4 号线的制动检验台左边第三滚筒传感器损坏。地址一安检综检混合 4 号线的制动检验台左边第三滚筒传感器损坏；配置的标准气体缺少成分为一氧化氮 3000×10^{-6}；成分为二氧化碳 2.0%。 3、摩托车线的轴重试验台、制动试验台、的机动车前照灯检测仪未检定；5m 钢卷尺检定证书结论不满足标准要求。 4、试验车道的标线不清晰，无有效隔离；机构未制定安全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地址二 25 米通道圆标线不清晰。 5、地址二安全性能检测登录员将小型轿车的转向轮悬架形式登录为非独立悬架，登录信息错误。 6、排气污染物检测（双怠速法）检验过程数据中发动机转速数值不满足检测标准要求；整个检验过程的发动机转速为 900 转左右。 7、鲁 C97562、鲁 V0A268、鲁 V20823 人工检验部分填写不完整，视频查看已检测；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无检验记录编号。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105	淄博德嘉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安、环、综	1、安检二号线侧滑试验台，设备量程不准确。 2、设备检定周期表检定时间应具体到日期。 3、振动转速分析仪、透射式烟度计建议日期错误、汽车排放气体测试仪、振动转速分析仪 MQZ-5 出厂编号：190387 没有确认评价校准证书缺少确认评价。 4、涡轮流量计无状态标识，停用仪器没有使用红色标识及增加“停用日期”。 5、没有安全保障措施和应急预案，未在场区设置人行道及车行道。 6、通过的资质认定检验项目没有公示，公示作废的环保标准 DB37/657-2011 等环保标准。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7、未建立标准物质台账，缺少标准物质的核查计划。 8、鲁 C2U356、鲁 C729G8、鲁 C20E37 悬架形式采集错误。里程表数据采集不正确。鲁 CC8098 人工检验未检测灯具项目。	
106	枣庄顺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4.1 安检 2 号线底盘间隙仪设备无法正常使用； 2、4.2.1 整备质量、环检 1 号线底盘测功机 2 台设备仪器上铭牌不清晰；未发现秒表、轮胎气压表有效期内证书； 3、4.2.3 未见 2019 年检定周期表； 4、4.2.7 未见 2019 年期间核查计划； 5、4.6.6 地沟内有积水，沟内照明线路混乱； 6、4.7 无 2019 年通道和引道测量装置自校准记录； 7、4.2.5 未见 2019 年机动车多功能测试仪、不透光烟度计滤光片、汽车排气流量分析仪设备证书确认评价； 8、6.6 试车车道 60 米处未进行安全隔离、未标识起点、终点，宽度标识不明显；公示栏中未公示检验项目，监督部门电话；安检线出口未进行有效隔离，无交通标线引导牌； 9、11.1 车牌号鲁 D N3618，未见 2019 年度安检不合格检验报告； 10、11.3 编号为“3704001904100774”的安检报告，人工记录单仅有外检员刘闯的签字； 11、14.3 内申报告中描述的不符合项与机构实际存在的不符合项不相符，内审发现的问题没有进行有效整改。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107	沂水安顺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4.1.2 查逆反射系数测试仪（编号：15080246）的校准证书有效期为 2019 年 9 月 17 日，该机构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已送省计量院检定、校准至今未取回，但现场在用的一台（编号：YL171819），经查该设备是沂水安顺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腾飞路分公司所属，校准日期为 2019 年 5 月 20 日。经查自 2019 年 9 月 10 日至 2019 年 9 月 16 日，该机构用（编号：YL171819）逆反射系数测试仪出具检测报告 5 份（编号：37107719091200411、37107719091101585、37107719091202959、37107719091201255、37107719091201910）。 2、4.2.4 查校准证书的确认记录，缺少被确认仪器的技术要求信息，但其确认的结论为符合要求。 3、6.6 业务大厅明示的 GB18285-2005、DB37/657-2011 为作废检验标准。 4、7.2 标准物质验收报告中高浓度标准气体与现场检查标气浓度不一致。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108	沂水祥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4.1.2 现场发现 2 台反光标识检测设备，其中，一台为交通反光标志检测仪（编号：20150523），不能正常开机使用，设备校准证书日期为 2019 年 7 月 8 日。另一台为逆反射系数测量仪（编号：15070185），经查该设备是沂水泓顺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所属，校准日期为 2018 年 10 月 18 日。 2、4.2.1 声级计、透光率计、便携式制动测试仪等外检设备其状态标识有效期为 2019 年 7 月 12 日。外检用 30m 钢卷尺，雨水侵蚀锈蚀斑斑，已经停用但无停用手续及停用标识；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3、4.2.4 2019 年度的期间核查计划中，其中砝码、空盒气压表、声校准器及机动车前照灯检测仪等设备无法实施。已实施的期间核查记录中其内容是对设备维护的内容，且不能提供期间核查方法。 4、4.2.5 提供的校准证书确认记录中无被确认仪器设备的技术要求，但确认结果符合要求，可以使用。 5、4.2.7 汽车轮重检验台设备档案没有期间核查记录；维护记录表未进行记录； 6、5.1 未对外检人员申恒硕进行能力确认；未对引车员、登陆员、设备管理员、外检人员、底盘检验员任命授权；查有关的培训记录，未见质量监督员夏永忠参加过培训的记录；不能提供质量负责人夏永忠的任命文件。 7、6.6 试验车道无安全防护措施；检验机构大厅未明示其许可的资质认定检验项目。 8、7.2 未建立汽、柴油废气分析仪使用的二氧化氮标准气体档案。 9、9.2 在外检区进行人工检验时现场未填写人工检验记录表。 10、13.4 尾气检测车间放置的 GB18285-2018 未受控管理且乱涂乱画。提供的质量手册程序文件及作业指导书只有受控章没有受控号。 11、15.1 查管理评审有关记录，提供了管理评审的首、末次会议签到表；其管理评审的报告、计划均无有关人员的签字。	
109	沂南县通安车辆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4.1.4 现场使用一台 HY104A 型声级计（设备标号：A1409024），检定有效日期 2019 年 11 月 7 日，经查该设备属于沂南县永安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迎春路检测处。 2、4.2 1. 现场发现 0-1.5Mpa 压力表的检定证书有效期为 2019 年 9 月 3 日，此设备已送省计量院检定至今未取回。抽查了 2019 年 9 月 18 日的检测报告，出具了与该设备有关的项目参数。2. 在用型号：TG-A，编号：1506155，透光率计粘贴的状态标识有效期为 2019 年 9 月 5 日；TB-A 型，编号：120356，汽车制动踏板（手刹）力计粘贴的状态标识有效期为 2017 年 12 月 2 日。3. 提供的汽车行驶记录测试仪的校准证书确认记录无该设备的技术要求，其确认结果符合标准要求。4. 该机构未根据自身的技术能力制定期间核查计划，将所有设备全部列入期间核查计划导致该计划无法实现。 3、10.1 道路运输车辆鲁 Q89880 的的检验报告（报告编号：371300007201909180005），未提供排气污染物检测报告，但判定结果合格。 4、11 报告编号为 371300007201909180001 的检验报告单，人工检验记录部分存在漏检项目。外检车间的空白《道路运输车辆技术等级评定人工检验记录单》加盖了检验专用章。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110	威海市润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气缸压力表、气压表检定周期与检定计划不符，且检定周期表中缺少送检负责人。 2、2019 年 7 月开始仅部分车辆开展 OBD 检查，之前未开展 OBD 检查。 3、2019 年 9 月 19 日鲁 K95976 制动检测过程中制动曲线上无制动力增长全过程。 4、环检检验报告相关车辆信息填写不规范。 5、柴油车鲁 KOS029(2019 年 7 月 9 日检测)自由加速法连续检测 2 次，检测过程车辆转速均不符合国标要求，其中一次转速为零，且 2 次检验结果均显示通过。柴油车鲁 KH021N(2019 年 7 月 7 日检测)自由加速法连续检测 5 次，检验过程车辆转速均为零不符合国标要求，且 5 次检验结果均显示通过。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111	莱州市通运机动车辆综合性能检测站	安、环、综	1. 编号为 1406009 声级计已停用, 未贴停用标识。 2. 期间核查计划不完善, 与核查记录不符。 3. 无人行道和车行道标识; 无投诉监督栏。 4. 鲁 YT6959 汽油车环检过程数据中无发动机转速记录 (OBD 过程数据中有转速记录)。 5. 鲁 FRP185 环检报告中记录的环境参数异常 (环境温度为 0.0℃, 大气压 97.2kpa)。 6. 鲁 YT6959 环保检测报告中 OBD 检查中“就绪状态未完成项目”记录描述错误, 且与电子记录描述不一致。(电子报告中为三项, 纸质报告两项) 7. 鲁 FR9556、鲁 YR517 外廓尺寸测量报告中的检测依据 GB1589 的年代号及名称错误, 检测信息中的未检项“轴距”记录不规范。 8. 鲁 FR9556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有六处涂改现象。 9. 鲁 FAD577 综检报告中检测依据中有多余的作废的标准 GB3847-2005, GG18285-2005。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112	安丘市景盛机动车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安、环	1. 1、安检 2 号线底盘间隙仪无铭牌、设备松动。 1. 2、编号为 113001 的轮胎压力表校准标识有效日期错误。 1. 3、编号为 160717 的电子汽车衡无检定标识。 1. 4、编号为 1605123 的汽车制动轮重检验台举升高度超高。 1. 5、编号为 160171 的汽车排气流量分析仪检查时流量偏小。 2. 1、授权签字兼质量负责人刘小鹏的人员档案中确认缺少能力证明材料。 2. 2、未提供授权签字人识别信息并加以受控。 3、路试车道无安全防护措施。 4、检验流水号为 37078419082300054 的不合格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 (仪器设备检验部分) 未存档。 5、鲁 GN076S 的人工检验部分 (检验日期: 2019 年 8 月 23 日) 无底盘动态检验员和底盘检验员的签字。 6、未对视频录像和电子报告数据进行定期备份。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113	滨州安保机动车检测服务中心	安、环、综	1、地址一安综 1 号线底盘间隙仪右侧台体故障; 地址二安检线底盘间隙仪台体不能完成左右移动检验。 2、综检 1 号线检测设施 (三轴六滚筒) 无检定标志。 3、地址一、地址二试验车道无安全标识及安全防护措施。 4、地址一、地址二检验检测场区道路未注明人行通道和车行道。 5、地址一、地址二检验检测场区内没有足够的交通标志线、引导牌、安全标志, 检测车间出口无安全防护设施。 6、抽查检验发现: 地址一: 人工检验部分不规范, 鲁 MD683 挂为罐式车辆, 人工填写检验货箱项目; 鲁 M1515L (安检) 部分外观项目 (前后保险杠) 不合格, 出具外检单; 地址二: 鲁 MIP576 外检表无检验人员签字; 鲁 M5852G (安检) 未在监控区域检验。 7、地址一、地址二无检测数据电子形式存储备份记录和保护措施。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114	临沂市玉安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编号为 14040101、14040100、150816 的转速分析仪校准证书日期分别为 2018 年 1 月 30 日、2018 年 2 月 9 日、2018 年 3 月 9 日，自证书到期后未再校准； 2、编号为 10040003 和 14050183 的汽车排气流量分析仪 2019 年校准证书未确认； 3、2018 年期间核查未实施，2019 年期间核查计划未制定； 4、该机构自 2018 年 10 月 11 日起未进行仪器设备使用记录和维护记录的填写； 5、管理体系文件没有传达、宣贯记录，自 2018 年 10 月起，体系文件未能有效运行； 6、作废标准没有加盖“作废”标识； 7、2018 年内部审核未实施，2019 年度内审未制定计划； 8、2018 年度管理评审没有实施。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115	青岛华伟杰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 条款 4.2.3: 2019 周期检定计划中缺少安检、综检设备信息，无送检负责人信息。 2. 条款 4.2.5: 未对安检、综检设备校准证书结果进行确认。 3. 条款 4.2.7: 汽车侧滑检验台、制动轮重检验台设备档案中维护记录记录日期只到 2017 年 6 月，无期间核查记录。 4. 条款 5.1: 引车员杜森贞、张雪银人员档案中无能力确认记录。 5. 条款 8.2.2.9: 吉 E17156、鲁 UD2656、鲁 BW1589、鲁 BS7535 四辆牵引车额定功率不同的情况下，燃料经济型限值均为 34.4L/100km, 且检验结果均为 34.20 L/100km。 6. 条款 8.3.2: 车号为豫 JYW296 (报告编号: 370211131908281155173021) 报告 OBD 检验项目检验出 OBD 带有“P1626”故障码，检测结论为“合格”。 7. 条款 9.3: 吉 E17156、鲁 UD2656 重型半挂牵引车道路运输车辆性能检验记录单中引车员记录为“曹传岐”，鲁 BW1589、鲁 BS7535 重型半挂牵引车道路运输车辆性能检验记录单中引车员记录为“邵光武”，鲁 BW7027 重型半挂牵引车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 (编号: 37020361909110017)，所引车员记录为“韩坤”，鲁 BP8771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 (编号: 37020361907200008) 引车员记录为“韩坤”，经现场核实，以上三名引车员准驾车型均为“C1”。 8. 条款 11.5: 吉 E17156、鲁 UD2656、鲁 BW1589、鲁 BS7535 重型半挂牵引车道路运输车辆性能检验报告单中所记录的检测依据标准错误，缺少单位地址、联系电话等信息；车号为鲁 B066T2 (报告编号: 370211131909111455334031) 报告中检测设备信息中无“底盘测功机生产企业、底盘测功机型号、OBD 诊断仪生产企业、OBD 诊断仪型号”。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116	聊城正信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安检 2 号线未进行 GB7258-2017 标准变更。 2、试验车道未划标线。 3、鲁 PP1005 重型半挂牵引车未采用底盘间隙仪进行底盘部件检查。 4、检验编号为 37059119042403536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 (仪器设备检验部分) 记录的引车员信息 (程玉斌 C1) 与准驾车型 (A2) 不符。 5、报告编号为 37059119042203811 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未留存人工检验记录单和仪器设备检验部分。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117	烟台立昀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4.2.3 2019 年仪器设备检定/校准计划表中缺少最近检定日期、送检负责人内容。 2、4.2.6 现场发现状态标识无有效期信息，其中：灯光检测仪的状态标识有效期为：2019 年 5 月 25 日 3、5.1 查授权签字人技术档案，其教育、技能、培训的考试试题非本人所答属别人代答。 4、5.4 授权签字人的任命文件与实际考核批准的文件文件的数量不一致。 5、7.1 未对标准气体进行期间核查。 6、9.3 鲁 F38520 大型普通客车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仪器设备检验部分）记录的引车员信息（于德辉 B2）与准驾车型 A1 不符。 7、13 外检车间放置的 GB21861-2014 没有受控。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118	泗水县大正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3 机构法定代表人发生变更，现场未提供出完成变更的手续或证明。 4.2.3 检定/校准计划表中无设备编号和送检负责人信息。 4.2.7 （1）、仪器设备期间核查计划表中缺少设备编号，无法确定设备的唯一性； （2）、汽车侧滑检验台（设备编号：141231）、汽车平板式制动检验台（设备编号：141235）、车速表检验台（设备编号：141229）、机动车前照灯检测仪（设备编号：14123441）进行期间核查未按照计划进行； 3、缺少 2019 年外廓尺寸动态测量仪的维护记录。 6.6 （1）、未对外公示资质认定项目； （2）、公示的授权签字人岗位职责与质量手册规定不一致。 11.1 （1）、车牌号码为鲁 H4E376 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无唯一性检验记录编号； （2）、编号为 37001019082001087 报告的档案中，未留存安检复检记录。 11.3 2019 年 8 月 26 日大型客车鲁 H43362 的检验报告原始中，记录的引车员未持有与检验车型相对应的有效机动车驾驶证。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119	山东莱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环保线内使用的标准气体均未粘贴状态标识。 2、检验报告编号为 37102219010800285（鲁 S32201）大型汽车报告中底盘动态检测员孟庆山驾驶证与准驾车型不符。 3、25 米通道圆标线不清、切线施画错误。 4、公示的机动车检验检测标准公示栏中 GB1589-2016 名称错误。 5、(1)检验报告编号为 30102218121000688、37102218121400607 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的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记录第 27 项判定错误。 （2）检验报告编号为 37102218121000944（鲁 S33943）的检验报告外观检验、底盘动态、底盘部件检测人员与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中信息不一致。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6、未对检验流水号为 37102219091800131（鲁 SQ0775）不合格报告进行存档。 7、缺少质量体系发放回收记录。	
120	东营市河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5.5(1).经询问该机构引车员“闫丽娟”已于 2019 年 5 月底离职，检查 2019 年 8 月 29 日报引车员显示“闫丽娟”。 (2).2019 年 8 月 20 日检测鲁 E15185（中型普通货车）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仪器设备检验部分）引车员“王再利（C1）”检验车型与机动车驾驶证不符。 2、8.1 2019 年 4 月 12 日检验鲁 VE0396 重型自卸车，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底盘动态检验、车辆底盘部件检查与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不符。 3.8.1.1.4 2019 年 4 月 12 日检验鲁 EE1755 重型自卸货车，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人工检验部分）安全装置检验（32）项防抱死制动装置判定不符合 GB21861-2014 标准要求。 4.8.3.5 2019 年 4 月 10 日检测的晋 KD7127 压燃式发动机汽车自由加速法排放测试检验报告未记录温度、大气压、相对湿度、怠速转速 5.12.3 电子形式存储的记录备份路径不明确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121	青州市金旺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3.环保 1 号线（柴油）线未办理项目取消手续。 2、4.2.2 5m、30m 钢卷尺未提供有效期内检定证书 3、4.4 配备的零标准气体含量不符合标准要求。未配备 CO2=2%的标准气体 4、4.2.7 2018 年仪器的期间核查未按照核查计划进行，计划 23 台，只实施了 8 台。 5、5.52019 年 8 月 29 日检验的鲁 BT2087 重型半挂牵引车（安检）引车员张寒（C1）与检验车型不符。 6、6.6 外检地沟 1、2、3、4 号通风设施不满足通风量要求。 7、8.4 环保汽油线设备、环保柴油线设备未按照标准要求进行 24 小时内使用低标准气体进行单点检查。 8、11.2 鲁 GE6L35 号车 8 月 23 号环检报告分析仪检定日期、环境温度等信息错误、鲁 GN8139 号车 8 月 9 号报告检验无使用仪器信息。 现场抽查 2019 年 9 月 3 日检测报告约 50 份，未按规定保存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报告（人工检验部分）原始记录。 9、机构的公正性声明 不符合要求。	1.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2. 建议注销资质（环保 1 号线）
122	东营百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3 环保 3 号线（柴油）线未办理项目取消手续。 2、4.2 塔尺没有检定。 3、4.6 综检 10 吨底盘测功机报修，未标注状态标识。 4、经询问该机构引车员“王旭东”已于 2018 年 11 月底离职，检查 2019 年 7 月 10 日报引车员显示“王旭东”。 2019 年 8 月 7 日检测鲁 EV326 挂（重型普通半挂车）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表（仪器设备检验部分）引车员“张成程（C1）”检验车型与机动车驾驶证不符。 5、8.1 2019 年 7 月 17 日检验的桂 J50121（28）侧后防护装置、（26）车身反光标识（7）轴距、（12）后轴钢板弹簧片数、（33）辅助制动装置检验不符合 GB21861-2014 标准要求。 6、8.22019 年 7 月 10 日检测的桂 J03876 重型半挂牵引车在检测制动率时与桂 J8776 挂同检，制动判定不符合 GB21861-2014 要求。	1.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2. 建议注销资质（环保 3 号线）

			7.12.2 道路运输车辆综合性能检验报告未保存人工检验记录部分、未按国务院两检合一规定保存档案。	
123	聊城市正大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	1、检验地址一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山东省聊城市东昌府区聊阳路东（车管所内），现已无设备、设施，但通过项目未撤销。 2、全自动烟度计、轮胎压力表、汽车行驶记录仪检定装置检测设备检定校准证书已过期。 3、未对标准气体（编号 HV11088）进行期间核查。 4、鲁 PP1972 大型普通客车机动车安全技术检验（仪器设备检验部分）记录的引车员信息（房立臣 A2）与准驾车型（A1）不符。 5、鲁 PA3972 机动车排气检测检测全过程仅有一人操作。	1.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2. 建议注销资质
124	安丘市顺安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检	该机构因股权民事纠纷，经法院判决，正在走司法程序。由于该机构机动车检测线工作区域、办公区域处于封闭停业状态，无法查看该机构现场设备设施、场所环境、管理体系文件、档案、检测报告、营业执照、资质认定证书等相关资料，无法按要求进行现场检查。 目前该机构管理体系已无法正常有效运行。（已停业 3 个月左右，预计未来长时间内也无法运行）	建议注销资质
125	巨野县盛通车辆综合性能检测有限公司		检查组到达现场时，该机构未开展业务，已当场拍照留存。当地市场监管部门让该机构报检查组一份已两年未开展检测业务的证明材料。理由是拟迁址。因设备升级改造、场地搬迁因素，该单位于 2017 年 9 月份至今已暂停检测业务。	建议注销资质
126	青岛景和源通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政府规划拆除，6 月份已经停业。	建议注销资质
127	曲阜市大正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1、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第四款：因机动车尾气排放 5 月 1 日起执行新国标，该公司设备老化，已无市场竞争力，经其公司研究决定，检测站设备不再升级并停止营运，车间设备已拆除，人员已解散，只是没有依法办理注销手续。	建议注销资质
128	德州市鲁德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有限公司		现场查看，原德州市鲁德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有限公司德城检测站地址已改为德州市德城区政务服务中心。现场检查确认德州市鲁德机动车安全技术检测有限公司德城检测站不具备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发证条件。	建议注销资质
129	广饶县远大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该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已取得资质认定证书，但未联网，未正常开展业务，检测工作人员不在现场。其他情况（因未联网，未正常开展业务，检测工作人员不在现场，检查人员无法正常工作。）	建议注销资质， 责承当地监管部门持续跟进监管
130	章丘市润祥机动车尾气检测中心		检查组与该机构负责人联系后，被告知自 2019 年 4 月 20 日起已停业。经与当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实，情况属实。未到现场核查。	建议注销资质， 责承当地监管部门持续跟进监管
131	长岛海城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安、环、综	1、4.2.3 2019 年仪器设备检定/校准计划表中缺少检定周期、最近检定日期内容。 2、4.2.7 加载制动检验台（编号 485）期间核查记录无轴荷核查内容。 3、13.4 机构的质量手册、程序文件及检测依据的标准等只有受控章，没有受控号。	建议注销资质， 责承当地监管部门

			4、14 不能提供 2019 内部审核计划；提供的 2018 年 11 月 17 日的内部审核材料其依据为过期作废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 5、15 不能提供 2019 年度的管理评审计划；提供的 2018 年 12 月 7 日的管理评审报告，其评审的依据为过期作废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 6、18 该机构环检线检测设备，因不具备 GB18285-2018、GB3847-2018 标准的要求，烟台市生态环境局长岛分局于 2019 年 8 月 5 日下达了立即停止检测的通知，现场检查时环保和安检网络不通，现场未发现出具检测报告。	门持续跟进监管
132	东营市福隆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环检	1、未对机动车排气分析仪和电涡流式双筒测功机的校准结果进行确认；未能提供振动转速分析仪和环境参数仪的校准机构烟台市计量所的校准能力资质证明。 2、场区缺少交通标线、引导牌、安全标志；停车场、服务大厅标识不明确，与东营恒泰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共用。 3、标准物质台账记录信息不全，缺少转速表登记记录；未对标准物质进行期间核查。 4、鲁 E45927 小型轿车在用车简易瞬态工况法检验报告基本信息额定转速录入不准确，外观检验、排气污染物检测检验员姓名均为 001。 5、检验技术档案不完整，未将每一份检验委托书（申请表）、检验原始记录和检验报告一并进行归档保存。	1. 责令整改并处以罚款 2. 责成当地监管部门对福隆、恒泰共用场地问题进一步进行监督检查
133	金乡县德裕隆车辆检测有限公司		由于经营不善，造成严重亏损，已经无力继续经营，现自愿申请建议注销检测资质	已注销
134	邹平顺通达汽车检测有限公司		该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2 日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已注销	已注销
135	阳信恒利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山东省市场监管局已于 2019 年 8 月 16 日对该企业下达撤销行政许可决定书。	已撤销资质